

标段编号： 2505-440305-04-01-78781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南山大道沿线基础设施改造项目非示范段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 业绩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华粤城市建设
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6月23日

一、资信标信息汇总表

序号	资信要素	有关要求或说明	证明文件要求	基本情况汇总 (投标人如实填写)	响应页码
1	企业资质情况	企业资质情况	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	设计资质等级： 1、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2、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甲级	1~8
2	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情况	提供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配备情况	提供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服务人员配备表及相关证明文件。	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共计 <u>17</u> 人，其中注册执业资格 <u>5</u> 人，高级职称 <u>7</u> 人、中级职称 <u>5</u> 人、助理职称 <u>0</u> 人。	9~57
3	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设计业绩情况	提供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设计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只计取前 5 项业绩）。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扫描件（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工程投资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等），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2021 年 12 月在建工程+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工程规模暂定总投资 <u>19863.08</u> 万元； 2、2022 年 08 月在建工程+轨道交通四期——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工程规模估算建安费 <u>8236.5</u> 万元； 3、2023 年 07 月竣工工程+侨香六道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工程规模投资规模 <u>4500</u> 万元； 4、2023 年 7 月在建工程+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工程规模投资规模约 <u>36696.65</u> 万元； 5、2023 年 11 月在建工程+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工程规模初	58~96

				步估算建安费 8500 万元。	
4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设计业绩情况	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设计业绩情况（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只计取前 3 项业绩）。	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扫描件（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等）、项目负责人任职证明文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2021 年 12 月在建工程+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工程规模暂定总投资 19863.08 万元； 2、2023 年 7 月在建工程+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工程规模投资规模约 36696.65 万元； 3、2023 年 11 月在建工程+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工程规模初步估算建安费 8500 万元。	97~123
5	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p>投标人的不良行为记录情况按以下网站查询为准：</p> <p>（1）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信用建设-不良行为 http://jzsc.mohurd.gov.cn/home；</p> <p>（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http://zxgk.court.gov.cn/；</p> <p>（3）深圳市住房与建设局官网-行政处罚+红色警示+建筑市场劳资纠纷曝光台 http://zjj.sz.gov.cn/bsfw/cxzy/；</p> <p>（4）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p> <p>备注：投标人提供以上网站查询证明材料截图，且以近一年信息为准。招标人将在入围、定标前一个工作日再次复核。</p>		<p>不良行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p>	124~135

提示：

- 1、为提高工作效率，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要求如实填写此表，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扫描精度在 100DPI 及以上），如未如实填报此表资料或填报资料与证明材料扫描件不符或扫描件模糊不清，招标人可作无效资料处理。
- 2、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存在弄虚作假或隐瞒违规事实参与投标的行为，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处理。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6588888N



名称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鼎承

成立日期 2006年04月03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8号中国经贸大厦14D14E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11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10677277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增、减、补、换发证照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10677277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我局予以换发营业执照3份。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886790

名称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富安大道华南城铁东物流区12栋17层1701-1711
法定代表人 兰长青
成立日期 1994年06月30日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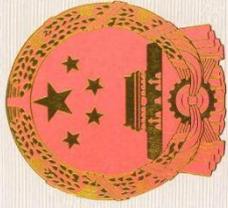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9年0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A144058807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企业名称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25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1612		
建立时间	2006年04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86588888N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58807-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曾鼎承	职务	执行董事
单位负责人	曾鼎承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曾鼎承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 务 范 围
<p>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p> <p>*****</p>


证 书 延 期
<p>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企 业 变 更 栏
<p>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8号中国经贸大厦14014E。</p> <p>*****</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注册资金变更为: 300万元。</p> <p>*****</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变更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企业名称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富安大道华南城铁东物流区12栋17层1701-1711		
建立时间	1994年06月30日		
注册资本金	6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488679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00289-6/1		
有效期	至2026年11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兰长青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兰长青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吴旗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8年12月24日		

业 务 范 围
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甲级。 *****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技术负责人变更为: 曾凡林。 *****

注册资金变更为: 2000 万元。 *****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二、拟派项目服务团队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姓名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或执业注册资格）	主要承担过的项目
1	项目负责人	杨志松	1974-8-16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2、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3、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2	技术负责人	曾鼎承	1973-9-26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2、侨香六道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 3、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3	景观专业负责人	张亚中	1990-9-16	本科	工程师	1、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2、轨道交通四期——地铁16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3、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4、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4	园建专业负责人	黄慧坚	1979-9-30	专科	国家二级注册建筑师	1、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2、轨道交通四期——地铁16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3、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4、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5	植物专业负责人	陈新香	1980-9-16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2、侨香六道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
6	结构专业负责人	刘建丽	1979-11-10	本科	国家二级结构工程师	1、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2、侨香六道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 3、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4、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7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曾文胜	1977-7-10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8	电气专业负责人	郭志军	1971-08-26	本科	国家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1、联发大道（莲塘大道-规划路）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2、浪景路工程勘察设计
9	道路专业负责人	彭少廉	1983-06-07	本科	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1、联发大道（莲塘大道-规划路）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2、浪景路工程勘察设计
10	设计师	田玲	1991-9-23	本科	工程师	1、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11	设计师	何坤贤	1991-6-8	本科	工程师	1、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2、轨道交通四期——地铁16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3、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4、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12	设计师	田晓辉	1983-7-4	本科	工程师	1、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2、轨道交通四期——地铁16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3、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4、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13	设计师	张萍	1989-1-22	本科	工程师	1、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2、轨道交通四期——地铁16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3、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4、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14	设计师	刘华先	1984-2-15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联发大道（莲塘大道-规划路）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2、浪景路工程勘察设计
15	设计师	田锐	1989-06-05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联发大道（莲塘大道-规划路）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2、浪景路工程勘察设计
16	设计师	区有成	1977-1-10	本科	国家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	1、联发大道（莲塘大道-规划路）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2、浪景路工程勘察设计
17	设计师	俞小明	1968-8-31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联发大道（莲塘大道-规划路）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2、浪景路工程勘察设计
--	--	--	--	--	--	-------------

注：

1. 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情况表由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自行配备，须随本表提交表中人员的职称证（或执业注册资格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项目负责人须提供截标前 6 个月，项目机构其他人员须提供截标前 3 个月，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
2. 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表格不足时可续页。

1、杨志松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86470

学生 杨志松 性别男，一九七四年
八月十六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
至一九九七年六月在本校园林学院
风景园林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贺庆棠

校名:

北京林业大学

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 974170

照
片



杨志松 于二〇一四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园林景观设计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称字第 1500101100677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志松

社保电脑号：2087220

身份证号码：350103197408160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道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16583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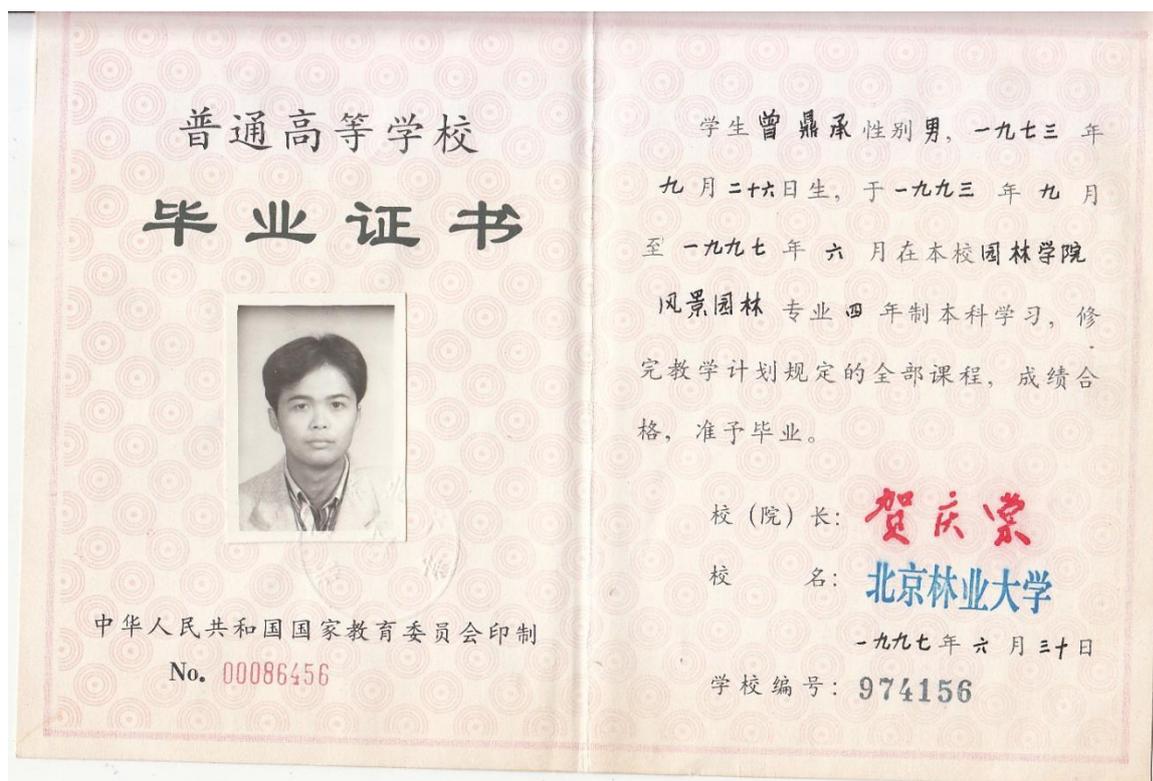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0	516583	4600.0	736.0	36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4	11	516583	4600.0	736.0	36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4	12	516583	4600.0	736.0	36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1	516583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2	516583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3	516583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4	516583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2025	05	516583	4600.0	782.0	368.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00	18.4	4600	36.8	9.2
合计			6118.0	2944.0			2654.5	1061.8			265.49		147.2	294.4			7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b32b7f6bfd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16583
 单位名称：深圳市道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曾鼎承



3、张亚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亚中

身份证号：43062319900916837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园林景观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375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黄慧坚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慧坚

社保电脑号：638538706

身份证号：4401041979093025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1658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0	51658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51658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51658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5165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5165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5165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5165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5165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5615.0	2874.88			798.39	265.49			265.49		177.44	154.88			38.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b32b830d82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16583
 单位名称：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5、陈新香



6、刘建丽



7、曾文胜





(加盖福建省公务员局钢印有效)

姓名: 曾文胜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07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证书编号: 闽G009-12836

级别: 高级
专业名称: 建筑给排水设计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 福建省工程系列土建专业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委会
审批部门: 福建省公务员局、福建省人力资源开发办公室
批准文号: 闽人复[2011]173号
批准日期: 2011.12.26

本证书由福建省公务员局、福建省人力资源开发办公室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8、郭志军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郭志军

证书编号 DG13440073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12174

发证日期 2013年01月31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郭志军 性别 男，一九七一年 八 月 二十六 日生，于
二〇〇九年 三 月至 二〇一一年 六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南大学 校 长：黄佑吉

批准文号：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5335201105600403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9、彭少廉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彭少廉

证书编号 AD244400142



NO. AD0002731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少廉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 六 月 七 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8451200605001843

二〇〇六年 六 月 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少康

社保电脑号：611870206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3060768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2288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22288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6	22288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7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08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09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0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1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12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1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2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3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68	2520	20.15	5.04
2025	04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68	2520	20.15	5.04
2025	05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68	2520	20.15	5.04
合计			9257.88	4516.64			4273.25	1709.3			427.39		281.01	260.48			65.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a00c7a1f30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22885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73030600000014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名: 田玲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33123199109235422

专业: 风景园林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7年9月9日

11、何坤贤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坤贤

身份证号：44512119910608712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园林景观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838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2、田晓辉



09212793

No.01-09 00182473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田晓辉
身份证号：4308211983070406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园林景观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36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3、张萍



14、刘华先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华先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二月十五日生，于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工程（道路与桥梁方向）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郑州大学

校（院）长：

申长雨

证书编号：104591200605005353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华先

社保电脑号：618858911

身份证号码：350821198402150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2288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22288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2288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5	5.04
2025	04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5	5.04
2025	05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5	5.04
合计			9257.88	4516.64			4273.25	1709.3			427.39						62.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a00c790e67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22885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田锐

姓名 田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年6月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石厦
北三街南方国际广场D栋
1808
公民身份号码 4222021989060552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11-2037.11.1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田锐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六月五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地下建筑与道路桥梁)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王锦新

证书编号: 104911201305303353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田锐

身份证号：42220219890605523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7049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锐

社保电脑号：635777356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9060552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2288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22288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2288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5	5.04
2025	04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5	5.04
2025	05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5	5.04
合计			9257.88	4516.64	4516.64		4273.25	1709.3			427.39			263.12	249.28		62.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a00c7bb552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22885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6、区有成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区有成

证书编号 CS154401008



NO. CS0013921

发证日期 2015年10月0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290590

学生 区有成 性别 男，
一九七七年一月 日生，于一九九五年
九月至一九九九年六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广东工业大学

一九九九年六月

学校编号:

1056249920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区有成

社保电脑号：604634683

身份证号码：4401031977011030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2288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22288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6	22288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9.0	15000	120.0	30.0
2024	07	22288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08	22288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09	22288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10	22288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11	22288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12	222885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1	22288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2	22288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3	22288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4	22288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5	22288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合计			30113.68	14681.84			9323.75	3729.5			932.38		1603.8		1464.0		36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a00c794444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22885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7、俞小明





姓名: 俞小明
 身份证号码: 340211196808310016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工程
 聘用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14400010858

初始注册日期: 2001 年 01 月 01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标准定额司 15 日



学生俞晓明，男，系安徽省（市）繁昌县（市）人，现年23岁，于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一年七月在本校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学习（学制叁年），按教学计划学完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芜湖联合大学

校长

毕证字第 001235 号

一九九一年七月廿九日



芜湖职业技术学院
Wuhu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证明

兹有我院一九九一届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毕业生俞晓明.该同志入学时身份证
为俞小明.经查证俞晓明和俞小明为
同一人.

特此证明!

二〇〇九年五月七日

注:原芜湖联合大学于一九九七年经教育部批准更
名为芜湖职业技术学院。

电话: 0553-5775102

传真: 0553-5775900

网址: www.whptu.ah.cn

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银湖北路(北校区)

·高教园区(南校区)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俞小明

社保电脑号：2268203

身份证号码：340211196808310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2288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222885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6	222885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7	222885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8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22288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22288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9811.8	4793.6	4793.6		4273.25	1709.3			427.39		428.1		401.8		100.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a00c78f95f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22885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5年3月28日

三、投标人近五年同类工程设计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近五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设计业绩 (上限 5 项)	1	项目名称：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 合同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工程规模：暂定总投资 19863.08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12 月 13 日
	2	项目名称：轨道交通四期——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合同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及后续服务 工程规模：估算建安费 8236.5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8 月 8 日
	3	项目名称：侨香六道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 建设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范围：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 工程规模：投资规模 4500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4 月 14 日
	4	项目名称：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范围：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 工程规模：投资规模约 36696.65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7 月
	5	项目名称：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合同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及后续服务 工程规模：初步估算建安费 8500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11 月 23 日
<p>说明：</p> <p>1、提供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设计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p> <p>2、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及工程规模、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盖章页）扫描件等，以上扫描件应为原件扫描件。</p>		

1、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佛建中[2021]GC2021(NH)XZ0409

工程名称	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设计		
招标（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致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本项目为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将围绕人文景观、道路沿线建筑立面、道路更新升级等进行综合整治提升。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三部分，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		
中标单位	主：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成：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志松	证书号	园林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编号：粤高证字第 1500101100677 号
中标内容：	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开展物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阶段相关技术服务和相关协调服务工作。承包人须提交符合设计规程的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各阶段设计方案成果的 PPT、PDF、CAD 电子版、图纸等）。		
中标价	投标费率：3.56%；设计费投标报价：7071256.48 元。		
交图时间及承诺	（1）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中标人必须向招标人提交完成方案设计，并提供设计方案报建资料；（2）方案设计完成评审后 15 个日历天内，中标人必须向招标人提交初步设计及概算；（3）初步设计及概算完成发后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设计效果图及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4）配合招标人的后续服务工作（含相关部门报审、规划报建、概算备案、工程变更、竣工验收及施工配合等）；自工程施工开始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误期赔偿费：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其它说明：	未尽事项，详见招投标文件。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 (盖章)	桂城街道办事处 (盖章)		

2021 年 12 月 6 日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佛平路

委 托 人：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

设 计 人：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一）

设计人资质：联合体牵头人：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联合体成员一：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设计合同专用条件

委托人（全称）：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

设计人（全称）：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一）

现委托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有关工程设计的规定及办法。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委托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

2.2 委托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部、省、市、区、镇街的相关设计规范、规定及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1)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2) 本合同；

(3) 中标通知书（若有）；

(4) 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若有，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5) 招标文件及附件（若有）。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实际填写）

序号	项目名称	阶段	规模及投资	设计内容
1	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专家评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	本项目总投资 暂定 19,863.08 万 元	详下表

	<p>设计内容:</p> <p>本项目为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将围绕人文景观、道路沿线建筑立面、道路更新升级等进行综合整治提升。项目主要设计内容包括三部分，分别为：</p> <p>（1）景观工程，主要包括绿化、园建、给排水、照明等工程，其中绿化部分主要包括土壤改良约 30000m³，地形塑造约 30000 m²，苗木种植面积约 85000 m²；园建部分主要包括新建绿道约 8000m，人行道铺装约 9000 m²（含特色铺装约 800 m²），更换道路牙约 22000m，新建约 25000 m²的主题节点，对花钵、树篦子、坐凳、互动小品、廊架、活动设施、配套设施进行综合整治提升，对旧、残、破设施等进行拆除及清理；给排水及照明部分主要是对佛平路项目范围内约 155000 m²的区域内的给排水、照明进行综合升级改造；</p> <p>（2）建筑工程，主要是对佛平路项目范围内道路两侧建筑立面进行整体升级改造；</p> <p>（3）道路工程，主要是对项目范围内的佛平路路面进行整体翻新并标线，翻新道路面积约为 130000 m²，并沿路设置智慧设施和道路附属设施。</p>
--	--

第五条 委托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1	合同签订后 2 个 日历天内	
2	场地测绘图（含物探）	1	合同签订后 2 个 日历天内	
3	场地管网图及水电条件图	1	扩初启动前	
4	地勘资料（如需）	1	根据项目需要	
5	地籍资料（如有）	1	合同签订后 2 个 日历天内	

设计人在收到上述材料后 3 日内没有提出书面异议，视为委托人提供的材料符合合同的约定。

设计人收到委托人提供的上述资料后，必须察看现场，察看现场后认为现场与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存在差异的，应在 3 日内提出，否则，视为现场与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一致，不存在影响设计准确性的因素。

第六条 设计人向委托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	---------	----	------	------

1	方案设计	10	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	完成方案设计
2	初步设计及概算	10	方案设计完成评审后 15 个日历天内	提交初步设计及概算送审资料
3	设计效果图	10	初步设计及概算评审完成发后 20 个日历天内	提交设计效果图, 按专业提供 5 张不同的设计效果图及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
4	后续服务工作	1	自工程施工开始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	配合招标人(含相关部门报审、规划报建、概算备案、工程变更、竣工验收及施工配合等): 自工程施工开始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
5	电子文件	1	按委托人要求	提交电子文件内容为本项目设计各阶段最终成果文件签字盖章后的未经加密的 PDF 格式电子文件及可编辑的电子版文件(可编辑的电子版文件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Excel、Word、DWG(以佛山 2000 坐标系为准的 CAD 图)等格式)。电子文件应包含本项目设计各阶段成果的所有内容。电子文件要求单独储存在一个光盘或 U 盘中。

备注: 设计人按照上述约定完成设计成果报告后, 按照约定的时间将上述报告送交至委托人处。设计人提供的以上文件同时应附带一份电子文本(DWG 和 PDF 格式)。

第七条 费用

7.1 本合同的设计中标费率为 3.56 %。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 7,071,256.48 元(大写: 柒佰零柒万壹仟贰佰伍拾陆元肆角捌分)。【注: 本项目合同暂定价=项目总投资 19,863.08 万元×设计费中标费率】

按设计人投标报价时的设计中标费率结算, 设计中标费率不因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费率包含的风险范围内的因素而调整, 具体结算方式为按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最终结算价以财政部门或委托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审定的价格为准。

(1) 本项目价款的结算和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2) 本项目设计费为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后续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现场配合服务(含设计变更的造价估算)、设计阶段报批工作、竣工图编制和后续服务(包含质量保修期等)等),以及提交相应的有关技术资料等的费用,包含设计人派驻所有人员的住宿费、水电费、交通费、通讯费、初步设计专家评审费(如有)、税金、利润等一切因设计本项目产生的全部费用。

设计人应充分考虑有关工程情况、设计变更、不可抗力等风险系数,设计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本工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与施工图设计单位交接期间及缺陷责任期设计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总报价应包括设计人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所承担的全部费用,包括成本、税金、利润等,并考虑了应由设计人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与履行设计合同有关的一切费用。

在合同实施期间,设计费等价款不随工程规模、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1) 方案完成后 15 日内支付至暂定合同价的 20% 支付; (2) 完成初步设计后 15 日内支付至暂定合同价的 40% 支付; (3) 交付正式蓝图后 15 日内支付至设计费暂定价的 50%; (4) 财政部门审定预算建安费后 15 日内支付至设计费结算价的 70%; (5) 工程竣工验收后 15 日内支付至设计费结算价的 90%; (6) 完成工程项目结算工作后 15 日内结清尾款。

由于财政拨款特殊性,工程款项的支付时间以财政拨款支付日期为准。最终结算价以财政部门或委托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审定的价格为准,若实际合同结算价(扣违约金前)超过设计费合同暂定价,即以设计费合同暂定价作为本项目设计费的最终合同价款。

8.2 委托人按约定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但由于涉及使用财政资金的特殊性,具体款项在委托人上级主管部门批准付款后的合理期限内实际支付给设计人(结算时亦同)。

设计人在收款前 3 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提交盖章的书面“请款通知书”并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发票给委托人,否则,委托人有权拒绝付款。

8.3 项目因特殊原因需暂缓实施或工程取消实施的,委托人应及时叫停相关的设计工作,并按如下条款执行:

(一) 未完成初步设计的,以工程概算价乘以中标费率为付费基础,支付至上述金额的 20%。

(二) 提交概算报告、完成初步设计并通过专家评审,以本项目财政部门审核后的工程概算价审核价乘以中标费率为付费基础,付款至上述设计费总额的 50%。

(三) 提交了施工图设计,并取得施工图审核合格证书的,如财政部门已完成预算审核的,按审定的工程概算价乘以中标费率为付费基础,付款至上述设计费总额的 80%;如不需要编制预算的,以财政部门审核后的工程概算价审核价乘以中标费率为付费基

书面通知另一方并说明情况，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 11 份，委托人 6 份，设计人 5 份。

12.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9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10 如中标人不具备本工程设计范围内部分专业工程的设计资质，允许且必须分包给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设计，但事前需书面征得发包人同意，同时提供分包人的资质证书及相关专业设计的业绩证明。

12.11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通知、通讯方式

本合同规定的任何通知或通讯文件按合同签署处载明的联系方法由专人传送、或挂号邮寄、特快专递或传真、电话送达：

凡按合同约定联系方式进行的通知即为有效通知。邮寄通知的自寄出之日起满三日视为已通知到对方，传真通知的，发出传真通知的当日视为已通知到对方。任何一方改变前述联系方式，应当在 3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更改，原方式仍然有效。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

项目经办人：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2021.12.13

设计人（盖章）：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
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

项目经办人：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天安创
新科技广场一期 B 座 1612 室

邮政编码：518042

联系电话：0755-83500158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145



设计人（盖章）：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
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联
合体成员一）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positioned to the right of the text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

项目经办人：

单位地址：成都市成华区双林路 251 号

邮政编码：610021

联系电话：028-84339017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有限公司成都猛追
湾支行

账 号：125254886708

2、轨道交通四期——地铁16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206-440307-04-01-419194001001

标段名称: 轨道交通四期——地铁16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 304.2793万元

中标工期: 6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7-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27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7-29

查验码: 737347954403599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3、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轨道交通四期——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轨道交通四期——地铁16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本合同中“■”标记为被选中内容，“□”标记为未被选中内容。

第一条 设计依据

- 1.1 招投标文件；
- 1.2 补遗书及答疑书（如果有）等；
- 1.3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1.4 各阶段设计审查意见；
- 1.5 其他有关资料。

第二条 设计范围

2.1 本次设计内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及后续服务跟踪等。

2.2 设计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定如下）：

- (1) 设计范围：包括总平面、结构大样图等项目投资所含的全部设计内容。
- (2) 编制初步设计概算书。
- (3) 提供施工招标所需的工程量、工程说明、技术要求、参数指标和图纸并配合其他服务工作（如需）。
- (4) 配合甲方联系和协调相关部门对本项目的审查、审批、审计、备案和专业咨询等工作；并协助设计图纸的送审工作。
- (5) 编制工程竣工图及与此有关的工作，并由各专业设计师签字、盖章确认。
- (6) 及时向甲方免费提供包括多媒体汇报系统在内的电子版文件。

(7) 自行到国土规划部门调查并收集与设计相关的地形图纸以及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等。

(8) 施工期间须派相关专业设计人员及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问题。

(9) 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其它事务。

第三条 乙方分阶段设计工作内容

3.1 本项目的設計工作可分为■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阶段、■竣工图编制阶段及后续服务等阶段进行。乙方应完成全部设计工作并须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要求,以及承担因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设计费总额的最终结算价已包含以上所述一切工作范围。)

3.2 各阶段设计图纸深度必须满足国家规范及深圳市有关规定要求及设计成果要求。

3.3 分阶段设计工作内容如下:

■3.3.1 方案设计阶段:

(1) 根据方案或项目建议书完成全套方案设计。

(2) 方案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负责协助甲方报相关的政府主管部门批准。

(3) 设计文件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同意批文,并按合同第四条第4.1项的规定提交方案设计成果后,应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3.3.2 初步设计阶段

(1) 根据方案或项目建议书完成全套初步设计图纸。

(2) 完成工程设计概算,通过有关部门评审,并通过发改部门审批,最终确定总投资计划后,方为通过(如按规定无需报发改部门审批,则由甲方确认)。工程设计概算必须由本设计单位注册造价工程师或委托专业造价咨询公司完成,并由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盖章或专业造价咨询公司出具意见。

(3) 初步设计文件完成后,送甲方审查认可,并负责协助甲方报相关的政府主管部门批准。

估算建安费¥8236.5万元计,本项目工程设计的专业调整系数按1.1选取,本项目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1.0选取,本项目为绿化项目,附加调整系数按1.0选取,竣工图编制费:基本设计费的8%,浮动幅度值:下浮0%,计算过程如下: $[249.6+(8236.5-8000) \times (304.8-249.6) / (10000-8000)] \times (1+8\%) \times 1.1 \times 1 \times 1.0=304.2793$ 万元。设计费结算时以政府相关结(决)算评审(备案)部门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为“计费额”,参考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中规定的计费方法计取,其中,专业调整系数按1.1选取,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1.0选取,附加调整系数按1.0选取,竣工图编制费:基本设计费的8%,浮动幅度值:下浮0%,如政府相关结(决)算评审(备案)部门对前述计费额、系数、下浮率进行调整,从其调整,最终以政府相关结(决)算评审(备案)部门的审定结果为准。

(2) 该设计费已包含了本合同第二条第二款所述的所有工作内容,乙方应承担本合同中存在的一切明示或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

5.2 设计费用支付办法

5.2.1 甲方以本项目暂定设计费和发改批复的设计费较低者作为进度款支付基数,按以下比例支付设计费:

(1) 乙方完成设计方案并通过甲方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进度款支付基数的20%;

(2) 乙方完成初步设计阶段且通过主管部门审批(备案或确认),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进度款支付基数的50%;

(3) 乙方完成施工图并通过甲方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进度款支付基数的85%;

(4) 工程完工并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进度款支付基数的90%;

(5) 工程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结(决)算评审(备案)后,根据结(决)算评审(备案)结果甲乙双方按相关规定执行。

5.2.2 乙方应在每一阶段工作完成后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并提供等额有效发票,甲方审查无误并签署意见后,按照财政支付程序拨付设计费。因财政、审计、政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不能或延期付款的,付款期限顺延,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另,乙方承诺其所开具的发票合法合规并承担由此所产生的相关责任,若因乙方开具的发票违法、不合格或不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支付,因此造成的延误不视为甲方逾期付款。

第六条 设计进度和设计代表

6.1 设计主要工作进度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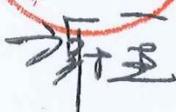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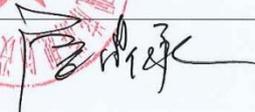
16.7 本合同壹式 6 份，甲方 3 份，乙方 3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8 本合同所载明的地址为双方的往来文书、其他材料及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一方拒向另一方送达的文件及通知等材料自送达至本合同载明的地址即视为有效送达。一方拒绝签收送达文件的，以快递方式送达的，快递寄出后第三个工作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以公告方式送达的，公告张贴于本合同载明的地址即视为有效送达。一方变更送达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重要信息的，均应在变更后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否则，视为未发生变更，该方应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不利后果。本合同中涉及书面通知、本合同产生争议纠纷时诉讼文书等法律文书的送达均适用本条有关约定。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双方约定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统一社会	91440300786588888N
信用代码:		信用代码: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 25 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B 座 1612
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及电话:	周钻 13728722953
合同签订日期:	2022.8.8	合同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3、侨香六道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420230005002001

标段名称: 侨香六道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设计)

建设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上海市政
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25.9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3-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
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3-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3-23



蒋慕川

查验码: 3357854323941130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CRLCJ-FT-QXLD-SJ-231001

【侨香六道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

设计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
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 侨香六道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

发包人(甲方):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福田区北环大道以南,侨香六道北侧,安托山四路与六路之间,总面积约 20000 平方米,建设主要包括:园区内铺装改造、整体景观提升(含花池、绿化、主入口台阶、防火门美化、景观照明等)、道路沥青罩面、边坡美化、储能站周边环境整治、铁艺围栏、垃圾分类、安托山四路(侨香六道-北环辅道段)等内容。其中安托山四路(侨香六道-北环辅道段)市政道路线位大致呈南北走向,起点接北环立交东侧辅道,向南延伸至现状安托山四路,并与现状道路接顺,道路总长约 50.5m,道路规划红线宽 25 米,为双向四车道城市支路。

建设地点: 福田区北环大道以南,侨香六道北侧,安托山四路与六路之间

投资规模: 4500 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鉴于:

1.乙方明确知悉:业主方【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称“业主方”)已将本项目委托甲方实施代建,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甲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方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由乙方为本项目提供设计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 1 章 总则

1.1 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按以下规定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1.2 合同依据

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2.1.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 2.1.4 中标方案调整意见。
- 2.1.5 政府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审查意见。
- 2.1.6 市委、市政府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和甲方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
- 2.1.7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有关工程建设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 2.1.8 其它有关资料。

2.2 设计内容、服务阶段及各阶段工作内容

2.2.1 全部设计工作为：

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现场施工配合、及竣工图编制等各阶段的相关设计服务及相应的造价分析；具体专业包括但不限于：总图、道路、结构、给排水、电气、智能化系统、园建、绿化、泛光照明、节能、海绵城市及活动设施等设计，详细分项详见各专业任务书。以上未列出但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其他特殊工程和批准的投资计划所含项目的所有工程设计内容。。

2.2.2 乙方还须提供服务范围包括：

□ 乙方完成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但为本项目所必需的连接地块的过街连廊及地下通道的设计（乙方资质受限而不能承担的除外，若此部分工作量较大，则合同双方再另行协商）。

✓ 完成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但为本项目所必需的绿地、广场、人行通道等的配合相应专项设计单位的设计配合工作。

✓ 承担配合深化设计的结构机电修改。

✓ 因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总设计费内已含以上全部工作内容）。

✓ 甲方拟另行直接聘请其他专业设计顾问完成相关设计工作的，乙方仍应履行相应责任，且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价款中，具体责任分工详见第 2.2.3 条。

2.2.3 顾问责任分工如下表：

阶段		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阶段	施工图设计阶段	招标及施工配合、绘制工程竣工图
前期策划咨询	主责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景观、市政道路方案至施工图（含园建、绿化、结构、给排水、消防、标识、灯光）	主责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2.2.4 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阶段：

2.8 合同双方之间书面通信往来以及提供的文件资料所采用的语言确定为中文，计量单位采用公制为单位进行计算。

第3章 设计费

3.1 设计费计取

3.1.1 为便于甲方/业主方及时支付设计费，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 RMB2,259,000.00 元（大写人民贰佰贰拾伍万玖仟元整）【税率为 6%，不含税总价为 RMB2,131,132.07 元】，此暂定价格仅作为中间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最终设计费结算价须接受竣工决算审核，并以其审核结论为准，且不得超过批复的概算文件中此部分费用，如超过则以概算文件中的此部分费用为结算价。如遇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对该工程进行审计监督后发现存在多计或少计工程款项问题，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意见多退少补。

3.1.2 设计费包括乙方应当缴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及港澳台地区的所有税收，并包括乙方应当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一切税收或者行政收费等费用。

乙方知悉，甲方资金的拨付有赖于业主方、政府部门的审批、付款，乙方同意，如因业主方、政府部门原因导致甲方资金支付迟延，甲方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且乙方应继续不中断履行本合同。乙方知悉，本项目为政府工程，由于政府投资审批时间及财政支付时间较长，乙方已充分考虑此项风险，甲方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后果，包括但不限于由于政府主管部门或财政部门延期审批资金计划或延期拨付本项目建设资金导致甲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等。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本项目设计成果不能通过甲方及业主方评审 3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此阶段的费用，解除合同并另行聘请其他合格的设计单位。

3.1.3 上述价款已包括乙方根据甲方评审意见及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报审的评审意见，进行合理设计修改、调整工作的费用；也包括了可能因项目报审、业主方需要而产生的专家评审费用和其他因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而可能发生的一切直接或间接费用。上述价款包括乙方拟聘请的境内外专业顾问公司的服务费用。

若乙方团队中包含境外团队，并将其境外设计人员的出入境记录报告中国内地政府税务当局。如果任何连续 12 个月内乙方境外设计人员因本合同任务在境内停留时间超过 183 天，乙方负有向中国内地政府缴纳所得税的义务。甲方如果收到内地税务当局的书面通知要求代为扣缴上述所得税，可从应付设计费中扣减并代为缴纳；完税证明和扣税通知由甲方转交乙方抵扣居住国税款。如果任何连续 12 个月内乙方境外设计人员在境内停留时间不超过 183 天，乙方无需向中国内地政府缴纳所得税（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以税务局认定为准）；乙方可委托甲方代理有关免税事务。如乙方对中国内地税务局征收的所得税产生异议，甲方负责协助依《税收协定》等相关文件进行协商与交涉。

3.1.4 本项目设计费将依据《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设计计费参考体系》（深福发改〔2019〕328号）的规定计算方法为基准价的100%。

3.1.5 本合同设计费执行《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设计计费参考体系》（深福发改〔2019〕328号），本项目建筑安装工程费【3900】万元为计费额，据此计算暂定设计费。具体计算如下：

3.1.5.1 三优设计基础服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基础服务费率=【3900】×5.57%=【217.23】万元

3.1.5.2 折算系数

折算系数=0.77+(0.74-0.77)/(5000-3000)*(3900-3000)=0.7565

3.1.5.3 非三优设计基础服务收费

三优设计基础服务收费（按费率计费模式）*折算系数=【217.23】×0.7565×1.1=【180.767944】万元

3.1.5.4 设计服务参考收费

设计服务参考收费=设计基础服务费*(1+调整系数)=【180.767944】×(1+0.1+0.15)=【225.95993】万元

最终本项目设计费在此基础上浮0.03%，设计费为【225.90】万元（大写贰佰贰拾伍万玖仟元整）

3.2 税费与新增工程设计费用

3.2.1 按上述规定得出的设计费视为已包括设计人完成合同规定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所有工作量、提供全套设计文件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甲方提出的重大设计变更或修改除外。

3.2.2 若有本合同范围以外的新增工程的设计，则设计费根据乙方实际工作量，结合3.1条的固定费率和计费原则计取，并签订补充协议。

3.2.3 本合同设计费为含税总价，并包含由乙方支付的所有增值税及其他税金，以及完成该工程的一切费用。如遇增值税税率政策调整，按最新政策执行。不含增值税总价（总价包干合同适用）或不含增值税的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干合同适用）不因未来合同期内增值税税率调整而改变。

3.3 设计费的支付进度与支付方式

3.3.1 设计费的支付进度

序号	支付阶段	付款条件	支付比例(%)
1	方案设计阶段	方案定案并经政府相关部门会议审议通过或甲方书面认可后30个工作日内发起付款工作。	20
2	初步设计阶段	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提交成果经甲方书面认可后30个工作日内发起付款工作	20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完成图纸会审、报建，提交成果经甲方书面认可后 30 个工作日内发起付款工作。	20
4	施工配合及竣工图编制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竣工备案，经甲方书面认可后 30 个工作日内发起付款工作。	20
5	项目结算阶段配合	配合结算阶段相关工作完成，施工类合同结算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发起付款工作。	15
6	结算	相关审计部门或建设单位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计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发起付款工作，支付设计费余款。	5
		总计	100

注：如上述阶段需业主方认可、批准的，则均应在业主方书面认可、批准之后付款。

3.3.2 当期付款金额为 10 万元以上的项目，支付数额以万元为最后一位，其尾数金额向尾款累计，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字如 15.00 万元；当期付款金额为 10 万元以下的项目，支付数额以千元为最后一位，其尾数金额向尾款累计，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字如 5.50 万元。因取整支付导致实际支付比例与合同约定支付不一致的，以实际支付比例为准。

3.3.3 在项目总概算已批复、具备确定总设计费的条件后，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规定和批复的建安费计算设计费，签订补充协议，在保持本合同支付比例不变的前提下调整各期支付数额，并调整已支付款项数额。

3.4 支付方式

3.4.1 所有阶段工作成果均需经甲方书面或电子邮件确认合格后方能予以付款。如需要业主方审核通过的，则应通过业主方审核。

3.4.2 本项目乙方为联合体，其中联合体牵头单位是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选择以下付款方式：

甲方向联合体牵头单位支付工程款，不单独向各联合体成员单位支付工程款。甲方向联合体牵头单位支付款项后即视为完成工程款支付，因联合体各成员单位之间费用分配引发的税费损失、收款迟延或其他争议均与甲方无关，联合体不得以此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甲方直接向各联合体成员单位支付工程款。

3.4.3 甲方支付乙方设计费之前，乙方应提供等额有效的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发票抬头必须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否则甲方有权在收到符合约定的发票前暂停支付并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将设计费以转账方式支付到乙方如下指定账户：

乙方的银行账户名称：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分 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类型：企业基本帐户

银行账户：44250100010000001145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乙方(牵头方)：(公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25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61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500158

传真：0755-83500158

邮政编码：518000



乙方(成员方)：(公章)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901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1-55000124

传真：021-55008888

邮政编码：200092



合同签署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

合同签署时间：2023年4月14日

4、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3-440303-04-01-674434002001

标段名称：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其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方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883.730004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6-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440303073027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440303073027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7-17

二维码：

查验码：294279679776574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

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CRLCJ-LUOH-HGGY0001-SJ-231001

发包人（甲方）：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方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2023年【7】月

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方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项目概况：项目概况：本项目对红岗公园进行品质提升改造以及开展周边生态廊桥建设，公园占地面积约 28.8 公顷，其中西区面积约 18.5 公顷，东区面积约 10.3 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项目主要建设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 公园主入口：新建公园配套服务建筑(含公园管理服务用房、书吧、轻餐饮、小型展馆)、地下车库、入口广场等。2. 山顶观景平台：改造观景平台，新建观景廊，梳理现状植被。3. 儿童游乐区域：新增儿童活动器材，重塑景观地形，现状植被梳理，更新场地铺装等。4. 环山道：改造环山道约 1 公里。5. 登山步道：增设多种形式的登山道。6. 生态廊桥：新建中、西廊桥，其中中廊桥跨清水河三路，连接红岗公园东、西片区，长 320 米；西廊桥西起银湖山郊野公园跨玉平大道、红岗路，接红岗公园西马岭，长 180 米。7. 其他配套：对局部土壤裸露或长势衰弱的区域进行林相改造，打造景观边坡等。

建设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投资规模：约 36696.65 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鉴于：

1.乙方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称“业主方”)】已将本项目委托甲方实施代建，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甲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由乙方为本项目提供设计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 1 章 总则

1.1 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按以下规定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订

第 2 章 设计要求

2.1 设计依据

- 2.1.1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包括设计任务书或设计大纲）、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 2.1.2 甲方按要求向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文件及设计条件（含设计任务书）。
- 2.1.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 2.1.4 中标方案调整意见。
- 2.1.5 政府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审查意见。
- 2.1.6 市委、市政府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和甲方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
- 2.1.7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 2.1.8 其它有关资料。

2.2 设计内容、服务阶段及各阶段工作内容

2.2.1 全部设计工作分六个阶段完成：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含成本测算）、初步设计（含成本测算）、施工图设计、招标及施工配合服务和绘制工程竣工图。设计的内容包括项目计划投资所包含的全部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规划用地范围内的景观、建筑、结构、幕墙、室内、电气、通风与空调、给排水、智慧、建筑节能环保、消防、本项目与市政管线接入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图、灯光、标识系统等，及以上未列出但与本项目密切相关的系统专业和其他特殊工程的设计。

2.2.2 乙方还须提供服务范围包括：

乙方完成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但为本项目所必需的连接地块的过街连廊及地下通道的设计（乙方资质受限而不能承担的除外，若此部分工作量较大，则合同双方再另行协商）。

完成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但为本项目所必需的绿地、广场、人行通道等的配合相应专项设计单位的设计配合工作。

承担配合深化设计的结构机电修改。

因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总设计费内已含以上全部工作内容）。

甲方拟另行直接聘请其他专业设计顾问完成相关设计工作的，乙方仍应履行相应责任，且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价款中，具体责任分工详见第 2.2.3 条。

2.2.3 顾问责任分工如下表：

专业 \ 阶段		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阶段	施工图设计阶段	招标及施工配合、绘制工程竣工图
		前期策划咨询	主责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景观、建筑、室内方案至施工图（含绿建、幕	主责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专业	阶段		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阶段	施工图设计阶段	招标及施工配合、绘制工程竣工图
墙、结构、机电、消防、人防、BIM、标识、灯光、声学、实验室顾问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机电设备咨询（含消防、人防）	主责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2.2.4 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阶段：

2.2.4.1 前期分析

- a. 城市（项目）背景：地理位置、历史、人文、气候、经济等；
- b. 区位分析；
- c. 交通分析：周边道路等级、公交站点、轨道交通等；
- d. 项目周边现状及规划：周边用地功能、建筑性质、标志建筑、景观资源、未来发展等。

2.2.4.2 项目定位及愿景

2.2.4.3 场地分析

- a. 场地交通：可达性、人行流线、车行流线等；
- b. 用地条件：场地尺寸、公共绿地、市政设施、可建设区域等；
- c. 建筑退线：地下室最大轮廓、高层退线、多层退线等；
- d. 案例对比：相似规模案例对比。

2.2.4.4 概念方案

- a. 彩色总平面：指北针、道路名称、出入口名称、建筑名称（编号）、高度、层数；
- b. 提供主要指标、效果图、方案推演分析、交通流线分析、出入口分析、日照分析、消防分析、主要平面图、剖面图、立面图（渲染立面）。

2.2.4.5 模型：按甲方要求提供草模。

2.2.5 方案设计阶段：

2.2.5.1 提供完整的设计方案及效果图，组织或参与方案研究会及专家咨询会并根据会议意见进行方案调整和优化，直至取得甲方及业主方（如有）确认。

2.2.5.2 提供调整后的方案设计说明及图纸、效果图。

2.2.5.3 提供一套主要材料样板（方案深度）。

2.2.5.4 准备汇报方案所需的材料（含成本测算）。

2.2.5.5 组织或参与政府各级部门方案汇报会并根据会议意见进行方案调整和优化，直至取得甲方及业主方（如有）确认。

2.2.5.6 方案设计完成后，送甲方及业主方（如有）审查认可，协助甲方向相关单位（规划、消防、交通、环保、节能、人防、卫生防疫、园林、环卫、抗震、劳动保护、给水、电力、

2.8 合同双方之间书面通信往来以及提供的文件资料所采用的语言确定为中文,计量单位采用公制为单位进行计算。

第3章 设计费

3.1 设计费计取

3.1.1 为便于甲方及时支付设计费,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 RMB8837300.04 元(大写人民币捌佰捌拾叁万柒仟叁佰元零肆分)【税率为 6%,不含税总价为 RMB8337075.51 元】,此暂定价格仅作为中间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业主方指定第三方审核机构审定价格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3.1.2 设计费包括乙方应当缴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及港澳台地区的所有税收,并包括乙方应当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一切税收或者行政收费等费用。

乙方知悉,甲方资金的拨付有赖于业主方、政府部门的审批、付款,乙方同意,如因业主方、政府部门原因导致甲方资金支付迟延,甲方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且乙方应继续不间断履行本合同。乙方知悉,本项目为政府工程,由于政府投资审批时间及财政支付时间较长,乙方已充分考虑此项风险,甲方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后果,包括但不限于由于政府主管部门或财政部门延期审批资金计划或延期拨付本项目建设资金导致甲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等。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本项目设计成果不能通过甲方及业主方评审 3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此阶段的费用,解除合同并另行聘请其他合格的设计单位。

3.1.3 上述价款已包括乙方根据甲方评审意见及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报审的评审意见,进行合理设计修改、调整工作的费用;也包括了可能因项目报审、业主方需要而产生的专家评审费用和其他因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而可能发生的一切直接或间接费用。上述价款包括乙方拟聘请的境内外专业顾问公司的服务费用。

若乙方团队中包含境外团队,并应将其境外设计人员的出入境记录报告中国内地政府税务当局。如果任何连续 12 个月内乙方境外设计人员因本合同任务在境内停留时间超过 183 天,乙方负有向中国内地政府缴纳所得税的义务。甲方如果收到内地税务当局的书面通知要求代为扣缴上述所得税,可从应付设计费中扣减并代为缴纳;完税证明和扣税通知由甲方转交乙方抵扣居住国税款。如果任何连续 12 个月内乙方境外设计人员在境内停留时间不超过 183 天,乙方无需向中国内地政府交纳所得税(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以税务局认定为准);乙方可委托甲方代理有关免税事务。如乙方对中国内地税务局征收的所得税产生异议,甲方负责协助依《税收协定》等相关文件进行协商与交涉。

3.1.4 本项目设计费将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的规定计算方法为基准价的 100%,详细计算可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司和建设部质量安全与行业发展司共同编写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使用手册》的解释和案例。

3.1.5 工程设计费基价为经发改部门审定的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对应的设计费基价，如发改部门调整各类计价系数，则以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乘以计价系数后得出的最终金额为准。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取复杂程度Ⅲ级）取 1.15，专业调整系数按园林工程取 1.1，附加调整系数取 1（以上系数由发包人结合委托人及发改意见最终确认）。如本项目工程规模发生调整，经过第三方机构费用的评估并获业主方审核确认，甲方有权根据评估结果酌情补偿或扣减设计费总额。

本合同设计费执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本项目建筑安装工程费【31195.3】万元为计费额，据此计算暂定设计费。具体计算如下：

1. 工程设计费=工程设计费基准价×（1-投标下浮率 20%）

2. 工程设计费基准价=基本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概算编制费

(1) 基本设计费

基本设计费=工程设计费基价× 1.1 (专业调整系数)× 1.15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 1 (附加调整系数) = 【1061.989648】万元

(2) 竣工图编制费

竣工图编制费=基本设计费×8%=【1061.989648】×8%=【84.959172】万元

(3) 概算编制费

概算编制费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第 1.05 条规定，设计费中包含概算编制费，因本工程概算编制已委托专业咨询单位编制，本工程概算编制费用暂定为 42.286315 万元，概算编制费暂按项目建议书批复作为基数，结算时按概算批复金额作为基数，计费依据为粤价函[2011]742号。

3.2 税费与新增工程设计费用

3.2.1 按上述规定得出的设计费视为已包括设计人完成合同规定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所有工作量、提供全套设计文件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甲方提出的重大设计变更或修改除外。

3.2.2 若有本合同范围以外的新增工程的设计，则设计费根据乙方实际工作量，结合 3.1 条的固定费率和计费原则计取，并签订补充协议。

3.2.3 本合同设计费为含税总价，并包含由乙方支付的所有增值税及其他税金，以及完成该工程的一切费用。如遇增值税税率政策调整，按最新政策执行。不含增值税总价（总价包干合同适用）或不含增值税的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干合同适用）不因未来合同期内增值税税率调整而改变。

3.3 设计费的支付进度与支付方式

3.3.1 设计费的支付进度

序号	支付阶段	付款条件	支付比例 (%)	备注
1	方案设计阶段	方案定案并经政府相关部门会议审议通过或甲方书面认可后 30 个工作日内发起付款工作。	30	

(本页无正文)

甲方:

(公章)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668 号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13670286908

传真: /

邮政编码: 518000

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

(公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 25 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B 座 161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500158

传真: 0755-83500158

邮政编码: 518000

乙方(联合体成员 1):

(公章)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宝安北路笋岗仓库区 827 栋干货仓六层 B62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8267908

传真: /

邮政编码: 518000

乙方(联合体成员 2):

(公章)

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 1230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21-35376065

传真: /

邮政编码: 200092

合同签署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合同签署时间：2023 年 7 月 24 日



附件一：本项目设计人员名单

本项目设计人员名单

投标附件 5. 拟投入的设计团队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拟投入的设计团队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任职资格	工程经验	姓名	职称	执业资格
1	项目总负责	本科/风景园林	工作年限： 26年	杨志松	园林景观设计 高级工程师	/
2	方案项目负责人	本科/风景园林	工作年限： 26年	曾鼎承	风景园林 高级工程师	/
3	景观方案设计团队人员	本科/艺术设计	工作年限： 11年	张亚中	园林景观设计 工程师	/
4	景观方案设计团队人员	本科/艺术设计	工作年限： 11年	田玲	风景园林 工程师	/
5	景观方案设计团队人员	本科/园林	工作年限： 15年	吴若靖	风景园林 工程师	/
6	建筑方案负责人	本科/建筑学	工作年限： 34年	赵凤伟	高级工程 师	一级注册 建筑师
7	建筑方案设计师	硕士/工业设计工程	工作年限： 7年	毕小瀛	中级工程 师	/

5、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H1-2023-31

扫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9-440307-04-01-256991001001

标段名称：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312.9192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规定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0-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0-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1-03

查验码：229227265497485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本合同中“■”标记为被选中内容，“□”标记为未被选中内容。

第一条 设计依据

- 1.1 招投标文件、补遗书及答疑书（如果有）等；
- 1.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1.3 各阶段设计审查意见；
- 1.4 其他有关资料。

第二条 设计范围

2.1 本次设计内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及后续服务跟踪等。

2.2 设计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定如下）：

- (1) 设计范围：包括总平面、结构大样图等项目投资所含的全部设计内容等。
- (2) 编制初步设计概算书。
- (3) 提供施工招标所需的工程量、工程说明、技术要求、参数指标和图纸并配合其他服务工作（如需）。
- (4) 配合甲方联系和协调相关部门对本项目的审查、审批、审计、备案和专业咨询等工作；并协助设计图纸的送审工作。
- (5) 编制工程竣工图及与此有关的工作，并由各专业设计师签字、盖章确认。
- (6) 及时向甲方免费提供包括多媒体汇报系统在内的电子版文件。

5.1 本项目设计费用计算依据及结算办法

5.1.1 设计费用（含税）暂定为 312.9192 万元。

(1) 设计费用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中规定的计费方法计取。详细的计算方法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司和建设部质量安全与行业发展司”共同编写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使用手册》的解释和案例。其中：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暂按本项目初步估算建安费8500万元计，本项目工程设计的专业调整系数按1.1选取，本项目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1.0选取，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附加调整系数按1.0选取，竣工图编制费：基本设计费的8%，浮动幅度值：下浮0%，计算过程如下： $[(8500-8000) \times (304.8-249.6) / (10000-8000) + 249.6] \times 1.1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8\%) = 312.9192$ 万元；

设计费结算时以政府相关结（决）算评审（备案）部门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为“计费额”，参考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中规定的计费方法计取，其中，专业调整系数按1.1选取，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1.0选取，附加调整系数按1.0选取，竣工图编制费：基本设计费的8%，浮动幅度值：下浮0%；如政府相关结（决）算评审（备案）部门对前述计费额、系数、下浮率进行调整，从其调整，最终以政府相关结（决）算评审（备案）部门的审定结果为准。

(2) 该设计费已包含了本合同第二条第二款所述的所有工作内容，乙方应承担本合同中存在的一切明示或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

5.2 设计费用支付办法

5.2.1 设计费支付进度如下：

(1) 乙方完成设计方案并通过甲方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暂定设计费的30%；

(2) 乙方完成初步设计阶段且通过主管部门审批（备案或确认），并经区发改局下达对本项目的概算批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发改概算批复设计费的65%；

(3) 乙方完成施工图并通过甲方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发改概算批复设计费的85%；

(4) 工程完工并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且竣工图编制完工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发改概算批复设计费的90%；

(5) 工程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结（决）算评审（备案）后，根据结（决）算评审（备案）结果甲乙双方按相关规定执行支付尾款。

16.8 本合同所载明的地址为双方的往来文书、其他材料及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一方方向另一方送达的文件及通知等材料自送达至本合同载明的地址即视为有效送达。一方拒绝签收送达文件的，以快递方式送达的，快递寄出后第三个工作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以公告方式送达的，公告张贴于本合同载明的地址即视为有效送达。一方变更送达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重要信息的，均应在变更后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否则，视为未发生变更，该方应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不利后果。本合同中涉及书面通知、本合同产生争议纠纷时诉讼文书等法律文书的送达均适用本条有关约定。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双方约定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p>甲方(盖章):</p> <p>法定代表人</p> <p>或</p> <p>授权代理人:</p> <p>统一社会</p> <p>信用代码:</p>	 <p>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p> <p><i>李建</i></p>	<p>乙方(盖章):</p> <p>法定代表人</p> <p>或</p> <p>授权代理人:</p> <p>统一社会</p> <p>信用代码:</p> <p>开户行:</p> <p>账号:</p>	 <p>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p> <p><i>周钻</i></p> <p>91440300786588888N</p> <p>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p> <p>4425 0100 0100 0000 1145</p>
<p>地 址:</p>	<p>地 址:</p>	<p>地 址:</p>	<p>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 区泰然四路 25 号天安创新科技 广场一期 B 座 1612</p>
<p>联系人及电话:</p>	<p>联系人及电话:</p>	<p>联系人及电话:</p>	<p>周钻/83500158</p>
<p>合同签订日期:</p>	<p><i>2023.11.23</i></p>	<p>合同签订地点:</p>	<p>深圳市龙岗区</p>

四、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设计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基本情况	姓名：杨志松 年龄：51 学历：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或职称：园林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近6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设计业绩 (上限3项)	1	项目名称：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 合同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承担职务：项目负责人 工程规模：暂定总投资 19863.08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2 月 13 日
	2	项目名称：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范围：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 承担职务：项目负责人 工程规模：投资规模约 36696.65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7 月
	3	项目名称：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合同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及后续服务 承担职务：项目负责人 工程规模：初步估算建安费 8500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1 月 23 日

说明：

- 1、提供项目负责人、学历证书、执业资格或职称、社保等证明材料；
- 2、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承接过的同类工程设计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及工程规模、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盖章页、项目负责人姓名和职务）等证明资料，若合同关键页不能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和职位的，则还须提供任职证明文件。以上扫描件应为原件扫描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86470

学生 杨志松 性别男，一九七四年
八月十六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
至一九九七年六月在本校园林学院
风景园林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贺庆棠

校 名: 北京林业大学

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 974170

照
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00677 号

杨志松 于二〇一四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园林景观设计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1、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佛建中[2021]GC2021(NH)XZ0409

工程名称	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设计		
招标（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致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本项目为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将围绕人文景观、道路沿线建筑立面、道路更新升级等进行综合整治提升。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三部分，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		
中标单位	主：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成：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志松	证书号	园林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编号：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00677 号
中标内容： 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开展物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阶段相关技术服务和相关协调服务工作。承包人须提交符合设计规程的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各阶段设计方案成果的 PPT、PDF、CAD 电子版、图纸等）。			
中标价	投标费率：3.56%；设计费投标报价：7071256.48 元。		
交图时间及承诺	（1）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中标人必须向招标人提交完成方案设计，并提供设计方案报建资料；（2）方案设计完成评审后 15 个日历天内，中标人必须向招标人提交初步设计及概算；（3）初步设计及概算完成发后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设计效果图及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4）配合招标人的后续服务工作（含相关部门报审、规划报建、概算备案、工程变更、竣工验收及施工配合等）；自工程施工开始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误期赔偿费：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其它说明： 未尽事项，详见招投标文件。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 （盖章） 		招标（建设）单位 （盖章） 	

2021 年 12 月 6 日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佛平路

委 托 人：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

设 计 人：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一）

设计人资质：联合体牵头人：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联合体成员一：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设计合同专用条件

委托人（全称）：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

设计人（全称）：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一）

现委托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有关工程设计的规定及办法。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委托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

2.2 委托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部、省、市、区、镇街的相关设计规范、规定及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1)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
- (3) 中标通知书（若有）；
- (4) 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若有，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5) 招标文件及附件（若有）。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实际填写）

序号	项目名称	阶段	规模及投资	设计内容
1	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设计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专家评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	本项目总投资 暂定 19,863.08 万 元	详下表

	<p>设计内容:</p> <p>本项目为桂城街道佛平路（一环至军桥）综合整治提升工程项目，将围绕人文景观、道路沿线建筑立面、道路更新升级等进行综合整治提升。项目主要设计内容包括三部分，分别为：</p> <p>（1）景观工程，主要包括绿化、园建、给排水、照明等工程，其中绿化部分主要包括土壤改良约 30000m³，地形塑造约 30000 m²，苗木种植面积约 85000 m²；园建部分主要包括新建绿道约 8000m，人行道铺装约 9000 m²（含特色铺装约 800 m²），更换道路牙约 22000m，新建约 25000 m²的主题节点，对花钵、树篦子、坐凳、互动小品、廊架、活动设施、配套设施进行综合整治提升，对旧、残、破设施等进行拆除及清理；给排水及照明部分主要是对佛平路项目范围内约 155000 m²的区域内的给排水、照明进行综合升级改造；</p> <p>（2）建筑工程，主要是对佛平路项目范围内道路两侧建筑立面进行整体升级改造；</p> <p>（3）道路工程，主要是对项目范围内的佛平路路面进行整体翻新并标线，翻新道路面积约为 130000 m²，并沿路设置智慧设施和道路附属设施。</p>
--	--

第五条 委托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1	合同签订后 2 个 日历天内	
2	场地测绘图（含物探）	1	合同签订后 2 个 日历天内	
3	场地管网图及水电条件图	1	扩初启动前	
4	地勘资料（如需）	1	根据项目需要	
5	地籍资料（如有）	1	合同签订后 2 个 日历天内	

设计人在收到上述材料后 3 日内没有提出书面异议，视为委托人提供的材料符合合同的约定。

设计人收到委托人提供的上述资料后，必须察看现场，察看现场后认为现场与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存在差异的，应在 3 日内提出，否则，视为现场与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一致，不存在影响设计准确性的因素。

第六条 设计人向委托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	---------	----	------	------

1	方案设计	10	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	完成方案设计
2	初步设计及概算	10	方案设计完成评审后 15 个日历天内	提交初步设计及概算送审资料
3	设计效果图	10	初步设计及概算评审完成发后 20 个日历天内	提交设计效果图, 按专业提供 5 张不同的设计效果图及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
4	后续服务工作	1	自工程施工开始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	配合招标人(含相关部门报审、规划报建、概算备案、工程变更、竣工验收及施工配合等): 自工程施工开始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止
5	电子文件	1	按委托人要求	提交电子文件内容为本项目设计各阶段最终成果文件签字盖章后的未经加密的 PDF 格式电子文件及可编辑的电子版文件(可编辑的电子版文件格式包括但不限于 Excel、Word、DWG(以佛山 2000 坐标系为准的 CAD 图)等格式)。电子文件应包含本项目设计各阶段成果的所有内容。电子文件要求单独储存在一个光盘或 U 盘中。

备注: 设计人按照上述约定完成设计成果报告后, 按照约定的时间将上述报告送交至委托人处。设计人提供的以上文件同时应附带一份电子文本(DWG 和 PDF 格式)。

第七条 费用

7.1 本合同的设计中标费率为 3.56 %。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 7,071,256.48 元(大写: 柒佰零柒万壹仟贰佰伍拾陆元肆角捌分)。【注: 本项目合同暂定价=项目总投资 19,863.08 万元×设计费中标费率】

按设计人投标报价时的设计中标费率结算, 设计中标费率不因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费率包含的风险范围内的因素而调整, 具体结算方式为按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最终结算价以财政部门或委托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审定的价格为准。

(1) 本项目价款的结算和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书面通知另一方并说明情况，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 11 份，委托人 6 份，设计人 5 份。

12.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9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10 如中标人不具备本工程设计范围内部分专业工程的设计资质，允许且必须分包给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设计，但事前需书面征得发包人同意，同时提供分包人的资质证书及相关专业设计的业绩证明。

12.11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通知、通讯方式

本合同规定的任何通知或通讯文件按合同签署处载明的联系方法由专人传送、或挂号邮寄、特快专递或传真、电话送达：

凡按合同约定联系方式进行的通知即为有效通知。邮寄通知的自寄出之日起满三日视为已通知到对方，传真通知的，发出传真通知的当日视为已通知到对方。任何一方改变前述联系方式，应当在 3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更改，原方式仍然有效。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邓新承

项目经办人：陈秋生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2021.12.13

设计人（盖章）：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
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唐新承

项目经办人：

2021.12.13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天安创
新科技广场一期 B 座 1612 室

邮政编码：518042

联系电话：0755-83500158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145



设计人（盖章）：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
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联
合体成员一）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项目经办人：

单位地址：成都市成华区双林路 251 号

邮政编码：610021

联系电话：028-84339017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有限公司成都猛追
湾支行

账 号：125254886708

2、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3-440303-04-01-674434002001

标段名称：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其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方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883.730004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6-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7-17

查验码：294279679776574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

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CRLCJ-LUOH-HGGY0001-SJ-231001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方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2023年【7】月

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设计)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方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项目概况：项目概况：本项目对红岗公园进行品质提升改造以及开展周边生态廊桥建设，公园占地面积约 28.8 公顷，其中西区面积约 18.5 公顷，东区面积约 10.3 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项目主要建设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 公园主入口：新建公园配套服务建筑(含公园管理服务用房、书吧、轻餐饮、小型展馆)、地下车库、入口广场等。2. 山顶观景平台：改造观景平台，新建观景廊，梳理现状植被。3. 儿童游乐区域：新增儿童活动器材，重塑景观地形，现状植被梳理，更新场地铺装等。4. 环山道：改造环山道约 1 公里。5. 登山步道：增设多种形式的登山道。6. 生态廊桥：新建中、西廊桥，其中中廊桥跨清水河三路，连接红岗公园东、西片区，长 320 米；西廊桥西起银湖山郊野公园跨玉平大道、红岗路，接红岗公园西马岭，长 180 米。7. 其他配套：对局部土壤裸露或长势衰弱的区域进行林相改造，打造景观边坡等。

建设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投资规模：约 36696.65 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鉴于：

1.乙方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称“业主方”)】已将本项目委托甲方实施代建，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甲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由乙方为本项目提供设计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 1 章 总则

1.1 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按以下规定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订

第 2 章 设计要求

2.1 设计依据

- 2.1.1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包括设计任务书或设计大纲）、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 2.1.2 甲方按要求向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文件及设计条件（含设计任务书）。
- 2.1.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 2.1.4 中标方案调整意见。
- 2.1.5 政府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审查意见。
- 2.1.6 市委、市政府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和甲方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
- 2.1.7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有关工程建设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 2.1.8 其它有关资料。

2.2 设计内容、服务阶段及各阶段工作内容

2.2.1 全部设计工作分六个阶段完成：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含成本测算）、初步设计（含成本测算）、施工图设计、招标及施工配合服务和绘制工程竣工图。设计的内容包括项目计划投资所包含的全部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规划用地范围内的景观、建筑、结构、幕墙、室内、电气、通风与空调、给排水、智慧、建筑节能环保、消防、本项目与市政管线接入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图、灯光、标识系统等，及以上未列出但与本项目密切相关的系统专业和其他特殊工程的设计。

2.2.2 乙方还须提供服务范围包括：

乙方完成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但为本项目所必需的连接地块的过街连廊及地下通道的设计（乙方资质受限而不能承担的除外，若此部分工作量较大，则合同双方再另行协商）。

完成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但为本项目所必需的绿地、广场、人行通道等的配合相应专项设计单位的设计配合工作。

承担配合深化设计的结构机电修改。

因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总设计费内已含以上全部工作内容）。

甲方拟另行直接聘请其他专业设计顾问完成相关设计工作的，乙方仍应履行相应责任，且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价款中，具体责任分工详见第 2.2.3 条。

2.2.3 顾问责任分工如下表：

专业 \ 阶段		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阶段	施工图设计阶段	招标及施工配合、绘制工程竣工图
		前期策划咨询	主责方：乙方 审核方：甲方	乙方 甲方	乙方 甲方	乙方 甲方
景观、建筑、室内方案至施工图（含绿建、幕	主责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专业	阶段		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阶段	施工图设计阶段	招标及施工配合、绘制工程竣工图
墙、结构、机电、消防、人防、BIM、标识、灯光、声学、实验室顾问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机电设备咨询（含消防、人防）	主责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2.2.4 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阶段：

2.2.4.1 前期分析

- a. 城市（项目）背景：地理位置、历史、人文、气候、经济等；
- b. 区位分析；
- c. 交通分析：周边道路等级、公交站点、轨道交通等；
- d. 项目周边现状及规划：周边用地功能、建筑性质、标志建筑、景观资源、未来发展等。

2.2.4.2 项目定位及愿景

2.2.4.3 场地分析

- a. 场地交通：可达性、人行流线、车行流线等；
- b. 用地条件：场地尺寸、公共绿地、市政设施、可建设区域等；
- c. 建筑退线：地下室最大轮廓、高层退线、多层退线等；
- d. 案例对比：相似规模案例对比。

2.2.4.4 概念方案

- a. 彩色总平面：指北针、道路名称、出入口名称、建筑名称（编号）、高度、层数；
- b. 提供主要指标、效果图、方案推演分析、交通流线分析、出入口分析、日照分析、消防分析、主要平面图、剖面图、立面图（渲染立面）。

2.2.4.5 模型：按甲方要求提供草模。

2.2.5 方案设计阶段：

2.2.5.1 提供完整的设计方案及效果图，组织或参与方案研究会及专家咨询会并根据会议意见进行方案调整和优化，直至取得甲方及业主方（如有）确认。

2.2.5.2 提供调整后的方案设计说明及图纸、效果图。

2.2.5.3 提供一套主要材料样板（方案深度）。

2.2.5.4 准备汇报方案所需的材料（含成本测算）。

2.2.5.5 组织或参与政府各级部门方案汇报会并根据会议意见进行方案调整和优化，直至取得甲方及业主方（如有）确认。

2.2.5.6 方案设计完成后，送甲方及业主方（如有）审查认可，协助甲方向相关单位（规划、消防、交通、环保、节能、人防、卫生防疫、园林、环卫、抗震、劳动保护、给水、电力、

2.8 合同双方之间书面通信往来以及提供的文件资料所采用的语言确定为中文,计量单位采用公制为单位进行计算。

第3章 设计费

3.1 设计费计取

3.1.1 为便于甲方及时支付设计费,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 RMB8837300.04 元(大写人民币捌佰捌拾叁万柒仟叁佰元零肆分)【税率为 6%,不含税总价为 RMB8337075.51 元】,此暂定价格仅作为中间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业主方指定第三方审核机构审定价格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格为准。

3.1.2 设计费包括乙方应当缴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及港澳台地区的所有税收,并包括乙方应当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一切税收或者行政收费等费用。

乙方知悉,甲方资金的拨付有赖于业主方、政府部门的审批、付款,乙方同意,如因业主方、政府部门原因导致甲方资金支付迟延,甲方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且乙方应继续不间断履行本合同。乙方知悉,本项目为政府工程,由于政府投资审批时间及财政支付时间较长,乙方已充分考虑此项风险,甲方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后果,包括但不限于由于政府主管部门或财政部门延期审批资金计划或延期拨付本项目建设资金导致甲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等。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本项目设计成果不能通过甲方及业主方评审 3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此阶段的费用,解除合同并另行聘请其他合格的设计单位。

3.1.3 上述价款已包括乙方根据甲方评审意见及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报审的评审意见,进行合理设计修改、调整工作的费用;也包括了可能因项目报审、业主方需要而产生的专家评审费用和其他因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而可能发生的一切直接或间接费用。上述价款包括乙方拟聘请的境内外专业顾问公司的服务费用。

若乙方团队中包含境外团队,并应将其境外设计人员的出入境记录报告中国内地政府税务当局。如果任何连续 12 个月内乙方境外设计人员因本合同任务在境内停留时间超过 183 天,乙方负有向中国内地政府缴纳所得税的义务。甲方如果收到内地税务当局的书面通知要求代为扣缴上述所得税,可从应付设计费中扣减并代为缴纳;完税证明和扣税通知由甲方转交乙方抵扣居住国税款。如果任何连续 12 个月内乙方境外设计人员在境内停留时间不超过 183 天,乙方无需向中国内地政府交纳所得税(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以税务局认定为准);乙方可委托甲方代理有关免税事务。如乙方对中国内地税务局征收的所得税产生异议,甲方负责协助依《税收协定》等相关文件进行协商与交涉。

3.1.4 本项目设计费将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的规定计算方法为基准价的 100%,详细计算可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司和建设部质量安全与行业发展司共同编写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使用手册》的解释和案例。

3.1.5 工程设计费基价为经发改部门审定的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对应的设计费基价，如发改部门调整各类计价系数，则以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乘以计价系数后得出的最终金额为准。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取复杂程度Ⅲ级）取 1.15，专业调整系数按园林工程取 1.1，附加调整系数取 1（以上系数由发包人结合委托人及发改意见最终确认）。如本项目工程规模发生调整，经过第三方机构费用的评估并获业主方审核确认，甲方有权根据评估结果酌情补偿或扣减设计费总额。

本合同设计费执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本项目建筑安装工程费【31195.3】万元为计费额，据此计算暂定设计费。具体计算如下：

1. 工程设计费=工程设计费基准价×（1-投标下浮率 20%）

2. 工程设计费基准价=基本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概算编制费

(1) 基本设计费

基本设计费=工程设计费基价× 1.1 (专业调整系数)× 1.15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 1 (附加调整系数) = 【1061.989648】万元

(2) 竣工图编制费

竣工图编制费=基本设计费×8%=【1061.989648】×8%=【84.959172】万元

(3) 概算编制费

概算编制费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第 1.05 条规定，设计费中包含概算编制费，因本工程概算编制已委托专业咨询单位编制，本工程概算编制费用暂定为 42.286315 万元，概算编制费暂按项目建议书批复作为基数，结算时按概算批复金额作为基数，计费依据为粤价函[2011]742 号。

3.2 税费与新增工程设计费用

3.2.1 按上述规定得出的设计费视为已包括设计人完成合同规定的所有设计工作内容、所有工作量、提供全套设计文件和后续服务的全部费用以及承担合同明示和暗示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甲方提出的重大设计变更或修改除外。

3.2.2 若有本合同范围以外的新增工程的设计，则设计费根据乙方实际工作量，结合 3.1 条的固定费率和计费原则计取，并签订补充协议。

3.2.3 本合同设计费为含税总价，并包含由乙方支付的所有增值税及其他税金，以及完成该工程的一切费用。如遇增值税税率政策调整，按最新政策执行。不含增值税总价（总价包干合同适用）或不含增值税的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干合同适用）不因未来合同期内增值税税率调整而改变。

3.3 设计费的支付进度与支付方式

3.3.1 设计费的支付进度

序号	支付阶段	付款条件	支付比例 (%)	备注
1	方案设计阶段	方案定案并经政府相关部门会议审议通过或甲方书面认可后 30 个工作日内发起付款工作。	30	

(本页无正文)

甲方:

(公章)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668 号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13670286908

传真: /

邮政编码: 518000

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

(公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 25 号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B 座 161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500158

传真: 0755-83500158

邮政编码: 518000

乙方(联合体成员1):

(公章)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宝安北路笋岗仓库区 827 栋干货仓六层 B62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8267908

传真: /

邮政编码: 518000

乙方(联合体成员2):

(公章)

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 1230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21-35376065

传真: /

邮政编码: 200092

合同签署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合同签署时间：2023 年 7 月 24 日



附件一：本项目设计人员名单

本项目设计人员名单

投标附件 5. 拟投入的设计团队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拟投入的设计团队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任职资格	工程经验	姓名	职称	执业资格
1	项目总负责	本科/风景园林	工作年限：26年	杨志松	园林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
2	方案项目负责人	本科/风景园林	工作年限：26年	曾鼎承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
3	景观方案设计团队人员	本科/艺术设计	工作年限：11年	张亚中	园林景观设计工程师	/
4	景观方案设计团队人员	本科/艺术设计	工作年限：11年	田玲	风景园林工程师	/
5	景观方案设计团队人员	本科/园林	工作年限：15年	吴若靖	风景园林工程师	/
6	建筑方案负责人	本科/建筑学	工作年限：34年	赵凤伟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7	建筑方案设计师	硕士/工业设计工程	工作年限：7年	毕小瀛	中级工程师	/

3、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H1-2023-51

白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9-440307-04-01-256991001001

标段名称：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312.9192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规定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0-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0-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幼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Signature]

日期：2023-11-03

查验码：229227265497485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本合同中“■”标记为被选中内容，“□”标记为未被选中内容。

第一条 设计依据

- 1.1 招投标文件、补遗书及答疑书（如果有）等；
- 1.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1.3 各阶段设计审查意见；
- 1.4 其他有关资料。

第二条 设计范围

2.1 本次设计内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及后续服务跟踪等。

2.2 设计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定如下）：

- (1) 设计范围：包括总平面、结构大样图等项目投资所含的全部设计内容等。
- (2) 编制初步设计概算书。
- (3) 提供施工招标所需的工程量、工程说明、技术要求、参数指标和图纸并配合其他服务工作（如需）。
- (4) 配合甲方联系和协调相关部门对本项目的审查、审批、审计、备案和专业咨询等工作；并协助设计图纸的送审工作。
- (5) 编制工程竣工图及与此有关的工作，并由各专业设计师签字、盖章确认。
- (6) 及时向甲方免费提供包括多媒体汇报系统在内的电子版文件。

5.1 本项目设计费用计算依据及结算办法

5.1.1 设计费用（含税）暂定为 312.9192 万元。

(1) 设计费用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中规定的计费方法计取。详细的计算方法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司和建设部质量安全与行业发展司”共同编写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使用手册》的解释和案例。其中：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暂按本项目初步估算建安费8500万元计，本项目工程设计的专业调整系数按1.1选取，本项目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1.0选取，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附加调整系数按1.0选取，竣工图编制费：基本设计费的8%，浮动幅度值：下浮0%，计算过程如下： $[(8500-8000) \times (304.8-249.6) / (10000-8000) + 249.6] \times 1.1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8\%) = 312.9192$ 万元；

设计费结算时以政府相关结（决）算评审（备案）部门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为“计费额”，参考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联合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中规定的计费方法计取，其中，专业调整系数按1.1选取，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1.0选取，附加调整系数按1.0选取，竣工图编制费：基本设计费的8%，浮动幅度值：下浮0%；如政府相关结（决）算评审（备案）部门对前述计费额、系数、下浮率进行调整，从其调整，最终以政府相关结（决）算评审（备案）部门的审定结果为准。

(2) 该设计费已包含了本合同第二条第二款所述的所有工作内容，乙方应承担本合同中存在的一切明示或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

5.2 设计费用支付办法

5.2.1 设计费支付进度如下：

(1) 乙方完成设计方案并通过甲方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暂定设计费的30%；

(2) 乙方完成初步设计阶段且通过主管部门审批（备案或确认），并经区发改局下达对本项目的概算批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发改概算批复设计费的65%；

(3) 乙方完成施工图并通过甲方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发改概算批复设计费的85%；

(4) 工程完工并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且竣工图编制完工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发改概算批复设计费的90%；

(5) 工程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结（决）算评审（备案）后，根据结（决）算评审（备案）结果甲乙双方按相关规定执行支付尾款。

16.8 本合同所载明的地址为双方的往来文书、其他材料及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一方拒绝对另一方送达的文件及通知等材料自送达至本合同载明的地址即视为有效送达。一方拒绝签收送达文件的，以快递方式送达的，快递寄出后第三个工作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以公告方式送达的，公告张贴于本合同载明的地址即视为有效送达。一方变更送达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重要信息的，均应在变更后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否则，视为未发生变更，该方应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不利后果。本合同中涉及书面通知、本合同产生争议纠纷时诉讼文书等法律文书的送达均适用本条有关约定。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双方约定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	_____	或	_____
授权代理人:	_____	授权代理人: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6588888N
	_____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_____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145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 区泰然四路 25 号天安创新科技 广场一期 B 座 1612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联系人及电话:	周钻/83500158
合同签订日期:	2023.11.23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五、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序号	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统一查询口径	备注
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信用建设-不良行为 http://jzsc.mohurd.gov.cn/home ;	不良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http://zxgk.court.gov.cn/ ;	不良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3	深圳市住房与建设局官网-行政处罚+红色警示+建筑市场 劳资纠纷曝光台 http://zjj.sz.gov.cn/bsfw/cxzy/ ;	不良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4	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不良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1、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信用建设-不良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诚信数据 收起筛选

筛选 重置条件

征信对象: 全部 工程建设企业 从业人员 行为性质: 全部 良好行为 不良行为

诚信记录主体: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实施部门名称: 请输入内容 查询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诚信数据 收起筛选

筛选 重置条件

征信对象: 全部 工程建设企业 从业人员 行为性质: 全部 良好行为 不良行为

诚信记录主体: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实施部门名称: 请输入内容 查询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首页](#)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收起筛选 ▾

筛选 重置条件

诚信记录主体:
 认定部门名称:

法人姓名:
 法人身份证号:
查询

失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暂无数据				

[首页](#)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收起筛选 ▾

筛选 重置条件

诚信记录主体:
 认定部门名称:

法人姓名:
 法人身份证号:
查询

失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暂无数据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6588882N	企业法定代表人	曾鼎承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8号中国经贸大厦14D14E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886790	企业法定代表人	兰长青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富安大道华南城铁路物流区12栋17层1701-1711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执行法院范围: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786588888N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促进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执行案件信息,充分发挥执行案件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最高人民法院从2009年3月30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可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2007年1月1日以后新收及此前未结的执行实施案件的被执行人信息。现就有关事项声明如下:

- 一、被执行人信息由执行法院录入和审核,若有关当事人对相关信息内容有异议的,可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息异议处理的若干规定](#)》向执行法院书面申请更正。
- 二、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三、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四、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 五、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最高人民法院
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日



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input type="text" value="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input type="text" value="914403001924886790"/>
执行法院范围:	<input type="text" value="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验证码:	<input type="text" value="pbb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1924886790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促进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执行案件信息,充分发挥执行案件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最高人民法院从2009年3月30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可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2007年1月1日以后新收及此前未结的执行实施案件的被执行人信息。现就有关事项申明如下:

- 一、被执行人信息由执行法院录入和审核,若有关当事人对相关信息内容有异议的,可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息异议处理的若干规定](#)》向执行法院书面申请更正。
- 二、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三、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四、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 五、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最高人民法院
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日

3、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官网-行政处罚+红色警示+建筑市场劳资纠纷曝光台

今天是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主题服务](#)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建设工程行政许可查询](#) [返回主题](#)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 行政许可基本信息.xls](#)

项目名称 (行政相对人)	许可决定日期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今天是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关于建筑市场劳资纠纷曝光台无新增事项的情况说明

为实现欠薪源头治理，规范劳务工资支付行为，夯实建筑行业人力资源基础，市住建局目前按照国办发〔2016〕1号文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印发《深圳市房屋市政工程项目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规范和指引（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工地现场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等一系列规范“两制”工作，指导全市房屋市政工程项目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并建立了两制群，一旦出现欠薪上访事件，及时在两制群发送，要求涉及相关单位的投诉第一时间处理，把欠薪事件苗头及时化解。

通过劳务用工信息化实名制管理，设立劳务工资专用账户，使农民工工资与工程材料款相分离，由企业直接委托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切实预防和解决了欠薪问题。截至目前，各企业都能够严格落实两制工作，未发生群体性欠薪事件，建筑市场劳资纠纷曝光台没有增加新的欠薪曝光案例。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1年3月25日

施工总承包单位	信用代码	工程项目名称	信息发布日期
广东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982770993985H	深圳大学道路系统改造及景观工程II标段（西北角环境景观工程）	2020-03-09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30783147520019P	中环阳光星苑	2020-01-14
深圳鸿业装饰有限公司	914403000638810950	宝能城（东区）商业1、2、3期精装修	2020-01-09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30783147520019P	中环阳光星苑	2019-11-05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135012415478387XW	泰禾广场项目主体工程（1栋、2栋A座、3栋）	2019-09-11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1440500773051520M	龙光玖龙台一期	2019-05-31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91370000165922265H	深圳华电坪山分布式能源站	2019-02-18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1440500773051520M	龙光玖龙台	2019-02-18

湛江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91440804194392101D	珈伟光伏照明厂区1-4号厂房、5号综合楼、6号宿舍及食堂	2019-02-11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91441423231130419T	华谊兄弟文化城	2018-09-11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13700001631987449	长安汽车集团深圳观澜安居商品房5#楼	2017-11-15
福建亨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50600611952748Q	奋达科技工业园二期	2017-08-11
深圳市宏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7717662XR	金马广场	2017-02-16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330783142929050C	龙华新区卓越雅苑项目	2016-09-20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主题服务](#)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建设工程行政许可查询](#)

[返回主题](#)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 行政许可基本信息.xls](#)

项目名称 (行政相对人)	许可决定日期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关于建筑市场劳资纠纷曝光台无新增事项的情况说明

为实现欠薪源头治理，规范劳务工资支付行为，夯实建筑行业人力资源管理基础，市住建局日前按照国办发〔2016〕1号文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条例》有关要求，印发了《深圳市房屋市政工程项目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规范 and 指引（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工地现场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等一系列规范“两制”工作的指导性文件，长效机制日趋完善。在全市范围内推行劳务实名制和工人工资分账管理工作，并建立了两制群，一旦出现欠薪上访事件，及时在两制群发送，要求涉及相关单位的投资第一时间处理，把投诉事件源头及时化解。

通过劳务用工信息化实名制管理，设立劳务工资专用账户，使农民工工资与工程材料款相分离，由企业直接委托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切实预防和解决了欠薪问题。截至目前，各企业都能够严格落实两制工作，未发生群体性欠薪事件，建筑市场劳资纠纷曝光台没有增加新的欠薪曝光案例。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1年3月25日

施工总承包单位	信用代码	工程项目名称	信息发布日期
广东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982770993985H	深圳大学道路系统改造及景观工程II标段（西北角环境景观工程）	2020-03-09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30783147520019P	中环阳光星苑	2020-01-14
深圳鸿业装饰有限公司	914403000638810950	宝能城（东区）商业1、2、3期精装修	2020-01-09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30783147520019P	中环阳光星苑	2019-11-05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135012415478387XW	泰禾广场项目主体工程（1栋、2栋A座、3栋）	2019-09-11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1440500773051520M	龙光玖龙台一期	2019-05-31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91370000165922265H	深圳华电坪山分布式能源站	2019-02-18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1440500773051520M	龙光玖龙台	2019-02-18
湛江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91440804194392101D	珈伟光伏照明厂区1~4号厂房、5号综合楼、6号宿舍及食堂	2019-02-11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91441423231130419T	华道兄弟文化城	2018-09-11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13700001631987449	长安汽车集团深圳观澜安居商品房5#楼	2017-11-15
福建亨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50600611952748Q	奋达科技工业园二期	2017-08-11
深圳市宏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77717662XR	金马广场	2017-02-16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330783142929050C	龙华新区卓能雅苑项目	2016-09-20

4、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造源景观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6588888N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鼎承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6-04-03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8号中国经贸大厦14D14E

行政管理 6	诚实守信 5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3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0
--------	--------	--------	--------	--------	--------	--------	------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886790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兰长青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4-06-30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富安大道华南城铁东物流区12栋17层1701-1711

行政管理 21	诚实守信 5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14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0
---------	--------	--------	--------	---------	--------	--------	------